

國立中央大學 函

地址：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

承辦人：李承潔

電話：03-4227151分機33022

傳真：03-4258810

電子信箱：ncu3000@nc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雲林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日

發文字號：中大文長字第11230000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新任續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、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候選人徵求啟事、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候選人申請表

主旨：本校文學院公開徵求院長候選人，自即日起至112年3月28日止，敬請惠予公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112年2月21日本校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第1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具申請意願者，請於112年3月28日(星期二)以前將候選人申請表、履歷、著作目錄及相關資料(含學術成就及三位可供諮詢者名單)，以電子郵件寄送(clee45@cc.ncu.edu.tw)或掛號郵寄32001桃園市中壢區中大路300號「國立中央大學文學院院長遴選委員會」李承潔秘書收，收件截止時間以送達時間為準，惟掛號郵寄者，以郵戳日期為憑。
- 三、檢送本校文學院院長新任去任及去職作業要點、候選人徵求啟事(含資格條件)及候選人申請表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。
- 四、本校文學院相關資訊及申請表格下載請參考網頁<http://liberal.ncu.edu.tw/>最新消息。

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學校院

副本：本校文學院



